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同原”）通过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与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与重庆春风地产有限公司联合竞拍成功竞得巴南区李家沱组团B分区B-5-2/06、B-6-1/05地块，南岸区南坪组团B分区B16-3-1/05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一、项目简介

巴南区李家沱组团B分区B-5-2/06、B-6-1/05地块位于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B-5-2/06地块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出让面积11,388平方米，总计容建筑面积≤18,220.8平方米；B-6-1/05地块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出让面积24,442平方米，总计容建筑面积≤41,062.56平方米。上述地块成交总价为40,600万元。

南岸区南坪组团B分区B16-3-1/05地块位于重庆市南岸区南坪，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出让面积10,528平方米，总计容建筑面积≤26,320平方米，地块成交价格为30,000万元。

二、后续事项

重庆同原与重庆春风地产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渝地交易出【2020】143号与渝地交易出【2020】144号），同时将根据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使用权公开出让相关程序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须知》的要求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

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日